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佩真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17

傳真：(02)8590-7087

電子郵件：mdparadise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916669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度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更新合格名單

(A21000000I_1091666952_doc2_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所送曾炳文等42位醫師申請更新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有效期限案，經本部複審合格(名單如附件)，同意發給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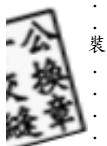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復貴會109年10月6日急仁字第1090001053號函。
- 二、曾炳文等3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09年4月8日至115年4月7日止）。
- 三、陳國智等8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0年3月14日至116年3月13日止）。
- 四、余晉維等14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0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止）。
- 五、廖家榮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08年12月24日至114年12月23日止）。



六、王寶賢等16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09年12月15日至115年12月14日止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含附件)  電子換章
2020/11/03
19:28:55



裝

訂

線

